

安徽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实验外科学实验室教学仪器设备
备采购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

项目名称: 安徽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实验外科学实验室教学仪器设备采
购项目

项目编号: 2025BFAHZ00914

追 踪 号: 202504250002

甲方(采购人): 安徽医科大学

乙方(中标人): 国药控股合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签订地: 安徽医科大学

签订日期: 2025 年 6 月 6 日

安徽医科大学（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国药控股合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生产厂商
1	无影灯	济宁华诺、HNZF700	台	16	8000	128000	济宁华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	动物手术吊塔	济宁华诺、HNDT-16	台	16	6000	96000	济宁华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	器械推车	济宁华诺、B14	个	16	1400	22400	济宁华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	小猪转运密闭平车	山东兽用、SD-103	个	3	4320	12960	山东兽用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	小猪运输车带秤	山东兽用、定制	辆	2	4000	8000	山东兽用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	刷手池（三人位）	泰州荣邦、HY-06188	位	50	7200	360000	泰州市荣邦医疗器械厂
7	洗手方巾放置台	泰州荣邦、定制	台	2	600	1200	泰州市荣邦医疗器械厂
8	无感扩声系统主机+ 无感扩声拾音话筒+ 无感扩声音箱	轩世、HUXS-1000	组	5	5400	27000	湖南轩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	智慧黑板	东方中原、DS-HL10JD0-06	台	5	30000	150000	东方中原（深圳）光显技术有限公司

10	不锈钢洗手池（包含水龙头）	泰州荣邦、定制	套	20	1400	28000	泰州市荣邦医疗器械厂
11	不锈钢拖把池（包含水龙头）	泰州荣邦、定制	套	10	500	5000	泰州市荣邦医疗器械厂
12	实验室用花洒+置物架	泰州荣邦、定制	套	4	1500	6000	泰州市荣邦医疗器械厂
13	实验室水加热器	浙江大字、DY-R1-L05	台	4	1800	7200	浙江大字电器有限公司
14	▲无影灯（含摄像头、显示屏）	铭旭、MXLED700/500	台	1	78000	78000	山东铭旭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5	动物手术吊塔	上海汇丰、HFP-SD90/160(O)	台	1	24000	24000	上海汇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6	动物实验手术台恒温	山东兽用、SD-V	台	1	19500	19500	山东兽用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7	扇形器械车	济宁华诺、B12	台	1	2650	2650	济宁华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8	手术室中央信息控制系统	上海越钥、YY-TP-B-32	个	1	29800	29800	上海越钥电子有限公司
19	窗帘	众晟、定制	米	252	110	27720	鹿邑县众晟纺织有限公司
20	凳子	安徽金逸晨、JYC-390	把	140	150	21000	安徽金逸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1	实验设备收纳柜	安徽金逸晨、JYC-781	组	3	1200	3600	安徽金逸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2	实验室教学桌椅	安徽金逸晨、JYC-113	套	6	1920	11520	安徽金逸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3	沙发茶几（3人位）	安徽金逸晨、JYC-561	组	1	3800	3800	安徽金逸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4	实验教师桌椅	安徽金逸晨、JYC-332	套	4	1500	6000	安徽金逸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实验操作准备台	安徽金逸晨、JYC-002	组	2	7800	15600	安徽金逸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6	六边形讨论桌椅	安徽金逸晨、JYC-401	套	8	3000	24000	安徽金逸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7	学生用换鞋凳	安徽金逸晨、JYC-213	个	8	380	3040	安徽金逸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8	实验室吊顶	安徽仑布、定制	平方米	500	170	85000	安徽仑布建设有限公司
29	水路改造	安徽仑布、定制	平方米	800	65	52000	安徽仑布建设有限公司
30	电路改造	安徽仑布、定制	平方米	800	70	56000	安徽仑布建设有限公司
31	LED灯	红日洁净、HR-300	个	150	170	25500	吴江市汾湖镇红日净化灯具厂

32	洁净彩钢板墙板	苏州富洁、定制	平方米	415	350	145250	苏州富洁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33	洁净彩钢板顶板	苏州富洁、定制	平方米	278	350	97300	苏州富洁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34	医用钢制洁净子母门	苏州鸿阳、定制	樘	3	5000	15000	苏州鸿阳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35	门互锁装置	苏州鸿阳、定制	套	3	1400	4200	苏州鸿阳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36	电动移门	苏州鸿阳、定制	樘	3	5500	16500	苏州鸿阳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37	新风净化系统	苏州龙勤、LQSF280D	套	6	18000	108000	苏州市龙勤净化空调科技有限公司
38	排风过滤系统	苏州龙勤、LQPF315B	套	7	10000	70000	苏州市龙勤净化空调科技有限公司
39	手术室LED灯具	红日洁净、HR-301-A1	盏	48	140	6720	吴江市汾湖镇红日净化灯具厂
40	手术室电路改造	安徽仑布、定制	平方米	270	90	24300	安徽仑布建设有限公司
41	通风管道	苏州龙勤、定制	套	3	16000	48000	苏州市龙勤净化空调科技有限公司
42	配电控制箱	苏州龙勤、定制	套	3	4500	13500	苏州市龙勤净化空调科技有限公司
总价				1889260			

备注：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

1.3 价款、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总价为：¥188926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捌拾捌万玖仟贰佰陆拾元整）；

履约保证金为：¥47232 元（大写：人民币 肆万柒仟贰佰叁拾贰元整）退还时间：
验收合格后退还。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设备安装调试完毕且经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一次性付清全部合同价款。备注：付款之前乙方开具合法有效的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对应金额发票；

1.4.2 发票开具方式：符合甲方要求。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方式和免费质保期

1.5.1 交付期限：合同签订后，接甲方通知后 30 日历天完成交货、安装；

1.5.2 交付地点：安徽医科大学新医科中心，甲方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现实交付，乙方负责免费供货安装和培训；

1.5.4 免费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免费质保3年。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0.2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5%；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0.2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签订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未按合同约定受领标的物、擅自解除合同导致乙方遭受的直接损失，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赔偿，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一致；针对因政

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可以给予乙方合理补偿，补偿金额不得超过乙方的直接损失。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7.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 /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 方：安徽医科大学

乙 方：国药控股合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合同专用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2025 年 6 月 6 日

时间：2025 年 6 月 6 日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国药控股合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账号：5569002265109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

见证方：（单位盖章）

合同见证章

日期：2025 年 6 月 6 日